

辦理鄉鎮：全縣 26 鄉鎮市區      活動日期：113年1月1日至11月30日止

適用對象：設籍本縣並符合衛生福利部五大癌症篩檢、BC肝炎或C肝炎篩檢資格，每完成一項癌症篩檢，即贈送一張100元健康禮券(面額100元)



參加醫療院所名單

癌症篩檢項目	篩檢資格	篩檢方式
子宮頸癌	女性30歲以上(出生於民國83年(含)之前)、113年尚未接受過子宮頸抹片檢查者	子宮頸抹片檢查
乳癌	女性45-未滿70歲(出生於民國43年至68年)、40-44歲二等親有乳癌者(出生於民國69年至73年)、112年迄今尚未接受乳房X光攝影檢查者	乳房X光攝影檢查
大腸直腸癌	民眾50-未滿75歲(出生於民國38年至63年)、112年迄今尚未接受糞便潛血檢查者	糞便潛血檢查
口腔癌	民眾30歲以上(出生於民國83年(含)之前)、有抽菸或嚼(戒)檳榔且112年迄今尚未接受口腔黏膜檢查者	口腔黏膜檢查
肺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具肺癌家族史：50至74歲(出生於民國38年至63年)男性或45至74歲女性(出生於民國38年至68年)，且其父母、子女或兄弟姊妹經診斷為肺癌之民眾</li> <li>重度吸菸者：50至74歲吸菸史達30包年以上有意願戒菸，若有吸菸情形，應同意接受戒菸服務或戒菸未達15年之重度吸菸者</li> </ol> 符合1或2條件且112年迄今尚未接受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者	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
BC肝篩檢	45-79歲(出生民國34年至68年)、從未接受過B、C肝炎篩檢者(需為國民健康署提供之名單)	抽血檢驗
C肝篩檢	80歲(含)以上(出生民國33年之前)、5年內未篩檢過C型肝炎者	抽血檢驗